

报告摘要

如何管理中国最关键的 20 家木材进口公司——刚果盆地非法木材贸易的贡献者们？

刚果雨林正在面临肆虐的非法采伐的威胁，该地区一些国家的非法采伐率甚至达到了 80%-90%。中国自 2012 年起取代欧盟成为刚果盆地木材的第一大出口目的地。然而，中国主要木材进口商却缺乏对非法木材问题的认识以及保证木材合法性的意愿。不负责任的贸易，会成为无节制滥伐的助推剂，绿色和平因此于 2015 年 11 月 23 日发布报告，探讨在刚果盆地-中国木材贸易链中，中国能够及应该承担的责任。该报告是绿色和平基于过去十年中国海关数据分析以及最近一年的访谈和调研而成。

主要发现

- 中国从刚果盆地原木的进口主要掌握在二十家有影响力的企业手中。2014 年，中国前五大木材进口商控制了中国进口刚果盆地原木总量的一半。前二十大进口商的交易量占中国进口刚果盆地原木总量的 86%，其中有八家是国有企业。
- 在绿色和平及其他国际组织最近曝光的案例中，三家重要的中国进口商的供应链中存在着非法木材，这三家公司分别是：中国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德嘉木业有限公司（温州）；维德木业（苏州）有限公司。
- 在打击非法木材贸易方面，与欧盟《木材法案》以及美国《雷斯法案》相比，中国政府目前只出台了一些非强制性措施。这些措施是否能够生效，完全取决于中国木材行业自身解决非法木材贸易问题的意愿和能力。然而，绿色和平东亚办公室对中国进口量名列前茅的公司的采访显示，这些公司对非法木材来源视而不见，而且没有解决问题的意愿。
- 近年来中国分别与欧盟、美国等国家签订了关于打击非法采伐和相关贸易的谅解备忘录，或建立了双边协调机制。2015 年，中美开展第七轮战略与经济对话，中美两国重申：承诺支持地区性和全球性反非法木材及相关贸易的工作。
- 对于非法采伐率居高不下的刚果盆地国家，中国还缺少与其合作打击非法采伐和相关贸易的协议及机制。

方法论：

- 海关数据分析：绿色和平收集了 2004-2014 年公开的中国从刚果盆地原木进口的海关数据，并对其进行了分析。
- 电话调查：绿色和平东亚办公室对二十七位在刚果盆地地区进口木材的中国进口商进行了深入的电话访问。
 - 选择这二十七位中国进口商是基于以下几项条件：2014 年原木总进口量排名前二十的进口商、2014 年针对刚果盆地各个国家的原木进口量排名前五的进口商（不包括入围

原木总进口量前二十名的进口商)，以及经绿色和平和（或）其他机构调查发现与非法木材案件有牵连的重要中国进口商。

- 调查内容：采访在 2015 年 9 月至 11 月期间以电话形式进行，主要询问调查这些进口商对中非地区木材合法性问题的认知程度，以及他们是否愿意在采购木材时确保木材的合法性。
- 桌面调研：对各大 NGO、调查机构的研究成果进行分析；对主要进口国内打击非法木材贸易的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及其施行力度进行分析等。

政策建议：

绿色和平呼吁中国政府尽快引入强制性政策和措施，更有效地打击非法木材贸易，具体建议如下：

建议中国政府应采取的长期措施：

中国迫切需要出台有力的法律法规禁止非法来源的木材和木制品进入中国。

建议中国政府应采取的短期措施：

- 1) 首先，要求所有参与刚果盆地木材贸易的国有企业履行最有力的尽职调查义务，防止非法木材及产品进入中国市场。
- 2) 在执行方面，通过建立木材合法性监管项目，要求国内所有刚果盆地木材进口商参与其中，该项目应做到：
 - 要求中国木材进口商不只依赖于木材生产国官方文件，应积极寻求更多的木材合法性证明材料。
 - 建立刚果盆地木材信息共享平台以帮助中国进口商更好地履行其尽职调查的职责。该平台应即时分享包括区域性/国际非政府组织以及其他独立调查机构关于刚果盆地非法砍伐的调查发现。
 - 优先将国企和重点贸易公司作为项目试点，比如：首先将 2014 年控制大部分原木进口的 8 家国有企业列入试点，再逐步扩大范围。
- 3) 与此同时，在中美打击非法采伐及相关贸易双边谅解备忘录，以及中欧森林执法和行政管理双边协调机制的基础上，针对上面提出的监管项目进一步加强技术合作。
- 4) 另外，与刚果盆地国家签署谅解备忘录，以此作为法律基础，寻求合作行动和信息共享，共同打击非法木材贸易。